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35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江苏四友布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江苏四友布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LF2016-033)。根据相关法规披露的具体要求,现对上述公告进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补充披露:

1、公司在以下期间,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 (2) 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 (3) 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公司承诺在此项委托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除上述补充披露内容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因上述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